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: 物价调控管理经费

市级预算部门:(公章)江门市价格认定中心

填报人姓名: 林泳敏

联系电话: 3098111

填报日期: 2022年5月11日

一、项目概况

本项目具体内容主要:一是监测市场价格变动情况,收集、统计、报送、发布有关价格信息。二是负责对省、市列明管理的商品、服务、收费项目进行定期和调定价前的成本监审。

本项目年度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:本年预算安排资金共 44.00万元,本年度实际支出金额为32.628万元。

二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- (一)投入。本项目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形成。目标设置完整,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,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额报务的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成本指标,预明达到的效果性指标;目标设置相关性较大,绩效目标与项目属性特点、支出内容相关,合乎客观实际;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较大,绩效目标设置有数据支撑、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。
- (二)过程。主要包括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。资金管理:资金足额、及时到位,资金分配合理,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,本年资金支出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,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,资金管理、费用标准、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,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,但本年进度未能达到序时进度;项目管理:项目按规定程序实施,包括项目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,资金使用单位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,且执行情况良好。

三、项目绩效情况

- (一)产出指标分析。经济性方面:在预算执行进度与事项完成进度基本匹配的前提下,实际支出未超过预算计划,在项目按照预算完成的前提下,与同类项目或市场价格比较,项目实施的成本属于合理范围;效率性方面:年内定价成本监审完成超过2次,数据报送及时率约100%,开展价格调查巡视次数为12次,向上报送各类价格监测数据情况约26万条,价格数据分析报告采用31篇。
- (二)效果指标分析。数据使用效果 100%,省价格监测质量考核效果 100%,群众满意度效果≥95%,全市物价水平基本稳定,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得到提升。

四、项目主要做法和经验

项目实施的主要做法:一是监测市场价格变动情况,统计、报送、在主流媒体发布有关价格信息,必要时聘请第三方协助收集市场监测数据。二是根据上级布置的任务开展价格成本监审工作,必要时聘请第三方协助开展成本审核工作,出具成本审核报告,为价格主管部门批费定价提供成本参考依据。

五、存在问题及建议

(一) 存在问题

主要存在预算编制和执行偏差问题。原因是本年继续受 新冠疫情影响,年内的培训等事项相对减少,相关费用支出 减少,因此需调整预算指标,因而造成预算编制与执行间存 在差异。

(二)改进措施或有关建议

强化项目预算管理意识,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、合理性、准确性和可控性。强化项目预算的刚性约束,凡事做到"先预算后开支",并重视对项目资金的追踪问效,提高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益。